

同意上报

董霄

2023.8.7

附件



### 县级部门服务群众服务基层服务企业“三服务”清单

填报单位：华宁县民政局

填表联系人及电话：王家燕 5018331

序号	服务事项	具体内容	服务对象
1	高龄津贴补助审批发放	80-89周岁 50元/月/人，90-99周岁 100元/月/人，100周岁及以上人员 300元/月/人。	80周岁及以上人员
2	养老服务机构（设施）运营管理	农村敬老院、乡镇（街道）级综合养老服务中心、村（社区）居家养老服务中心（农村互助养老服务站）、老年活动室为辖区内外老年人提供养老服务	6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
3	养老服务体系项目申报	乡镇（街道）综合养老服务中心、村（社区）居家养老服务中心（互助站）、农村老年活动室项目申报	各乡镇（街道）、各村（社区）
4	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	及时将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纳入低保、特困、临时救助等，切实做到“应保尽保”“应救尽救”。并按月足额发放城乡低保、特困救助供养、临时救助等救助补助资	全县符合救助条件的城乡低保对象、特困供养人员等困难群众

		金。	
5	孤儿、事实无人抚养儿童、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救助保障	<p>1.向孤儿、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、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3类困境儿童每人每月发放1340元,做好困境儿童的生活保障。</p> <p>2.“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”项目,资助对象范围是已被认定为孤儿身份、年满18周岁后在普通全日制本科学校、普通全日制专科学校、高等职业学校等院校及中等职业学校就读的中专、大专、本科学生和硕士研究生。符合条件的孤儿每个学年享受1万元的助学金,直至毕业。</p> <p>3.“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工程”项目。资助对象为全县范围内已经认定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身份、当年参加高考并考入普通全日制本科和专科高等院校的人员。符合条件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按照每人8000元的标准给</p>	全县符合救助条件的困境儿童

		予一次性资助。	
6	残疾人两项补贴补助保障	<p>1.向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，每人每月发放 90 元。补助对象为具有华宁县户籍的低保对象残疾人、低保边缘家庭残疾人。</p> <p>2.向重度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，每人每月发放 100 元。对象为具有华宁县户籍，残疾等级被评定为一级、二级且需要长期照护的重度残疾人。长期照护是指因残疾产生的特殊护理消费品和照护服务支出持续 6 个月以上时间。</p>	全县符合救助条件的残疾人
7	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服务	<p>1.受理社会组织（社会团体、民办非企业单位）登记成立；</p> <p>2.受理社会组织（社会团体、民办非企业单位）变更事项（名称、法定代表人、业务主管单位、住所，注册资金变更及章程修改）；</p>	全县范围的个人和企业、所有县属社会组织（社会团体、民办非企业单位）。

		3.受理社会组织（社会团体、民办非企业单位）注销登记。	
8	指导完成农村公益性公墓基础设施建设	指导郭家营社区珠山顶街道级和村级公墓建设，进一步规范农村公益性公墓管理，提升基本殡葬保障服务能力，满足人民群众的安葬需求。	郭家营社区
9	指导帮助企业提升殡仪服务质量	为华宁万安陵园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争取火化炉、殡仪车升级改造资金，减轻企业负担，增强服务能力，提升服务质量。	华宁万安陵园建设管理有限公司